证券代码:300893　　证券简称:松原安全　　公告编号:2026-048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归属日:2026年09月08日

2.本次归属股票数量:56,056股

3.本次归属股票人数:5

4.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安排/限售安排: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设限售期,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一、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概要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1、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1)激励工具: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3)授予价格: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1.25元/股。

(4)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郭小平	中国	财务总监	6.00	6.85%	0.03%
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36人)			64.20	73.29%	0.28%
预留部分			17.40	19.86%	0.08%
合计(36人)			87.60	100.00%	0.3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外籍员工,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4)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单位:股

激励对象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归属数量	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百分比(%)
郭小平	财务总监	32,580	17,640	50.00%
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4人)		82,320	38,416	46.67%
合计(5人)		117,600	56,056	47.67%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上表中所涉及股份数量已根据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情况进行了调整,根据考核结果计算的部分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可办理归属的股票数量存在小数点(不足1股),因无法办理不足一股的登记,且为避免办理归属的数量超过授予的数量,该类情形将自动向下舍去小数点,取整。

3、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外籍员工,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无人离职、无人放弃,本次归属对象均已足额完成出资。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限售安排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9月8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5.6056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五、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8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309号)。公司本次发行新股计入实收股本959,812.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310,834.90元。其中,由李可雷等47名激励对象(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缴纳4,964,693.25元,计入实收股本903,756.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060,937.25元,由郭小平等5名激励对象(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缴纳305,953.65元,计入实收股本56,056.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49,897.65元。截至2026年8月25日止,贵公司已收到52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5,270,646.90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玖拾伍万玖仟捌佰壹拾贰元(￥959,812.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310,834.90元。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6年9月8日。

六、本次行权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归属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归属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份数量	473,001,266	959,812	473,961,078

注: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56,056股,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903,756股,因此本次股本合计变动959,812股,总股本将由473,001,266股增加至473,961,078股。本次归属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依然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八、律师关于本次归属的法律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本次作废及本次归属已经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本次作废及本次归属的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本次作废及本次归属合法、有效。本次调整、本次作废及本次归属尚需按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4.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作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300893　　证券简称:松原安全　　公告编号:2026-049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归属日:2026年09月08日

2.本次归属股票数量:903,756股

3.本次归属股票人数:47

4.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安排/限售安排: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设限售期,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概要

(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2022年1月2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22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同意对本激励计划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2022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3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4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6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情况

授予情况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调整后)	授予数量	授予人数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首次授予	2022年1月25日	17.33元/股	268.85万股	95人	25.00万股
预留授予	2022年12月22日	11.42元/股	20.00万股	1人	5.00万股

(四)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归属情况

归属顺次	归属日期	授予价格(调整后)	归属数量	归属人数	归属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调整后)
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	2023年6月25日	11.32元/股	60.1687万股	61人	275.70万股
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	2024年5月23日	11.12元/股	59.47万股	58人	184.725万股
首次授予第三个归属期	2025年8月18日	7.80元/股	65.352万股	49人	80.43万股

(五)关于本次归属情况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的差异性说明

1、2022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2人因离职已不符合作为激励对象的条件,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取消拟授予上述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20万股。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97人调整为95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297.05万股调整为293.85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由272.05万股调整为268.85万股。

2、2022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2年5月31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由268.85万股调整为403.275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由25.00万股调整为37.50万股,将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7.33元/股调整为11.42元/股。

3、2022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7人已离职,有10人因公司组织架构调整而导致职务降职,上述17人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共计42.3750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95人调整为78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由403.275万股调整为360.90万股。

4、2022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在规定期间内未有再向其他潜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计划,因此公司作废剩余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共计17.50万股。

5、2023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6月14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1.42元/股调整为11.32元/股。另外,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另有14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85.20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78人调整为64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由360.90万股调整为275.70万股。

6、2024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5月23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1.32元/股调整为11.12元/股。另外,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另有6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2.05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64人调整为58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已授予但尚未归属数量由206.775万股调整为184.725万股。

7、202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6月6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1.12元/股调整为7.80元/股。另外,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另有7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1.55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58人调整为51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已授予但尚未归属数量由172.41万股调整为160.86万股。

8、2026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于2025年10月24日实施完毕及2025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12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7.80元/股调整为5.4934元/股。另外,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另有4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4.406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51人调整为47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已授予但尚未归属数量由80.43万股调整为112.602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内容一致。

二、激励对象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1、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四个归属期为自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为25%。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1月25日,因此,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于2026年1月25日进入第四个归属期。

2、满足归属条件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序号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	符合归属条件的情况说明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均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2023-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业绩考核目标A: 以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 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口径以经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准,其中"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且剔除公司及子公司有效期内所有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的数据作为计算依据,下同。 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在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前授予,则预留部分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与首次授予部分一致;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在公司2023年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授予,则预留部分考核年度为2024-2025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业绩考核目标B: 以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 若各个归属期内,公司当年度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A的考核要求,则当年度全部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失效。 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78人调整为64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由360.90万股调整为275.70万股。 (4)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归属的业绩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2022-2025年四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业绩考核目标A: 以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 业绩考核目标B: 以2022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 若各个归属期内,公司当年度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A的考核要求,则当年度全部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失效。 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78人调整为64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由360.90万股调整为275.70万股。 6、2024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5月23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1.32元/股调整为11.12元/股。另外,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另有6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2.05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64人调整为58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已授予但尚未归属数量由206.775万股调整为184.725万股。 7、202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6月6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1.12元/股调整为7.80元/股。另外,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另有7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1.55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58人调整为51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已授予但尚未归属数量由172.41万股调整为160.86万股。 8、2026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于2025年10月24日实施完毕及2025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12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7.80元/股调整为5.4934元/股。另外,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另有4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4.406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51人调整为47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已授予但尚未归属数量由80.43万股调整为112.602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内容一致。 二、激励对象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1、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四个归属期为自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为25%。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1月25日,因此,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于2026年1月25日进入第四个归属期。 2、满足归属条件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经营单位绩效考核目标完成率 / 经营单位层面归属比例(X) 完成率≥80% / X=100% 50%≤完成率<80% / X=75% 完成率<50% / X=0% 3)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届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额度。个人层面归属比例(Y)按下表考核结果确定: 个人层面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Y) / 100% / 90% / 80% / 0% 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激励对象所在经营单位绩效考核结果达到可归属条件的情况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权益额度×经营单位层面归属比例(X)×个人层面归属比例(Y)。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若公司/公司股票因经济形势、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变化,继续执行激励计划难以达到激励目的,经公司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可决定对本激励计划的尚未归属的某一批次/多个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或终止本激励计划。 (二)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意见。 2、2023年9月11日至2023年9月21日,公司通过公司公告栏在内部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已满10天。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3年9月2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3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4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4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7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2万股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36人调整为28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由67.80万股调整为55.80万股。 7、202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6月6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1.05元/股调整为7.75元/股。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已授予但尚未归属数量由39.06万股调整为54.684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已授予但尚未归属数量由16.80万股调整为23.52万股。 8、2025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10月24日实施完毕,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的337,699,79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0,000股,合计转增135,079,916股,不送红股,不派发现金红利。因此公司董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做出相应调整,将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7.75元/股调整为5.536元/股,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4.684万股调整为76.5576万股,预留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1.76万股调整为16.464万股。 9、2026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情况 授予情况 / 授予日期 / 授予价格(调整后) / 授予数量 / 授予人数 /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首次授予 / 2023年10月23日 / 11.05元/股 / 67.80万股 / 35人 / 16.80万股 预留授予 / 2024年5月24日 / 11.05元/股 / 16.80万股 / 9人 / 0万股 (四)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归属情况 归属顺次 / 归属日期 / 授予价格(调整后) / 归属数量 / 归属人数 / 归属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调整后) 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 / 2024年10月31日 / 11.05元/股 / 14.661万股 / 26人 / 55.86万股 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 / 2025年8月18日 / 7.75元/股 / 9.268万股 / 9人 / 66.444万股 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 / 2025年11月7日 / 5.536元 / 22.1558万股 / 23人 / 49.1568万股 (五)关于本次归属情况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的差异性说明 1、2024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4年5月23日实施完毕,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因此公司董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做出相应调整,将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1.25元/股调整为11.05元/股。 2、2024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7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2万股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36人调整为28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由67.80万股调整为55.80万股。 3、2025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6月6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11.05元/股调整为7.75元/股。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已授予但尚未归属数量由39.06万股调整为54.684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已授予但尚未归属数量由16.80万股调整为23.52万股。 4、2025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10月24日实施完毕,公司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的337,699,79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0,000股,合计转增135,079,916股,不送红股,不派发现金红利。因此公司董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做出相应调整,将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7.75元/股调整为5.536元/股,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4.684万股调整为76.5576万股,预留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1.76万股调整为16.464万股。 5、2025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4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9.3452万股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8人调整为23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由76.5576万股调整为57.2124万股。 6、2026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12日实施完毕,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0.78元(含税),因此公司董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做出相应调整,将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5.536元/股调整为5.458/股。同时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4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0.584万股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处理。经过上述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由9人调整为5人,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由16.464万股调整为5.88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2023年限制性